

## 《北京市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发布

# 稳步扩大优质普通高中办学规模

本报讯 (记者 任洁) 市教委、市发改委、市财政局近日联合印发《北京市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通过落实8项行动，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到2027年，适应首都发展和学龄人口变化趋势的城乡中小幼儿园学位供给调整机制基本建立，学前教育优质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优质特色、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的格局基本形成。

### 新增小区配套园原则上建成公办园

在落实学前教育普惠保障行动方面，《实施方案》提出稳定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到2025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0%以上。增加公办学位供给，新增小区配套园原则上建成公办园，鼓励存量小区配套民办园协议到期后转为公办园。切实保障在各类普惠园就读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均可享受减免保教费政策。

综合考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政府投入、办园成本和群众承受能力等因素，动态调整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加强对非营利性民办园收费行为监管，遏制过

高收费。

### 推进优质学校挖潜扩容

在落实义务教育强校提质行动方面，《实施方案》提出，统筹有条件的、办学水平和群众认可度较高的学校，“一校一案”合理制定挖潜扩容工作方案，通过充分利用现有校舍资源、改扩建教学楼、建设新校区、倾斜调配教师编制、完善区管校聘教师使用机制等方式，在不产生大班额情况下，统筹实现适应学龄人口波动变化的学位供给。通过高起点举办新建学校、优化提升基础相对较好的学校等方式，加快办好一批条件优、质量高、群众满意的“家门口”新优质学校。

加快推进学区内、集团内学校率先实现优质均衡。创新学生培养机制，积极探索学区、集团各校间学生联合培养、贯通培养和长链条培养，实现对学生的发展支持由单体学校向学区、集团供给转变。

### 有序扩大普通高中招生规模

在落实普通高中内涵建设行动方面，《实施方案》明确将依据学龄人口变化趋势，建立完善高中学位资源的动态调整机制。稳步扩大优质普通高中办学规

模，积极新建和改扩建优质普通高中，增加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支持核心区优质普通高中到平原地区新城和生态涵养区办学，通过寄宿制等方式招收中心城区学生就学。

在落实综合改革攻坚行动方面，《实施方案》提出完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畅通多样化录取路径和多元化升学途径，有序扩大普通高中招生规模。探索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机制，聚焦拔尖创新人才的早期发现、早期培养，重点围绕基础学科，构建“宽门槛、多渠道、高层次”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 探索建立常态化的教师交流轮岗机制

在落实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行动方面，《实施方案》规定要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加大紧缺学科教师培养和补充力度。深入实施中小学教师开放型在线研修计划。探索建立常态化的教师交流轮岗机制，以学区内、集团内和城乡间为主，支持组团式交流，整体提升学校办学水平。持续深化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在区级层面推动编制、岗位和骨干教师的统筹管理、科学配置和灵活调剂。



爱心义剪情暖老兵

昨天是“八一”建军节，家住右安门外玉东一社区的周永刚老人手拿“退役军人优待证”来到锦尚美发店，享受着周到的理发服务。这是北京市慈善义工联合会志愿联服务队联合右安门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开展的“感恩奉献老军人，弘扬军魂爱国情”义剪活动，锦尚美发右安门店负责人说，每一位军人都是国家的卫士，为有退役军人优待证的60岁以上老人义务理发将作为志愿服务重要内容长期开展下去。

本报记者 孙妍 摄影报道

## 今年本市住房公积金年度月缴存基数上限为35283元

本报讯 (记者 盛丽) 近日，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布《关于2024住房公积金年度缴存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提到，2024年本市住房公积金年度月缴存基数上限为35283元。

根据《通知》，2024住房公积金年度继续执行5%至12%的缴存比例政策。缴存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在规定范围内自主确定具体缴存比例。如单位按照12%的缴存比例缴存住房公积金，最高每月可缴纳8468元公积金，单位和个人各缴4234元。如果单位选择的是最低的缴存比例5%，那么月缴存额上限则为3528元，单位和个人各缴1764元。

此次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也公布了2024住房公积金年度月缴存基数下限。根据《通知》，月

缴存基数下限为2420元，领取基本生活费职工的月缴存基数下限为1694元，新受理的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计算借款申请人贷款金额所使用的月基本生活费标准按1694元执行。

据了解，住房公积金年度的计算节点是每年的7月1日至下一年的6月30日，因此住房公积金包括缴存上限、缴存下限等基数调整，也从每年7月1日开始。2024住房公积金年度是指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如单位生产经营困难，可申请降低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或者缓缴。有此类情况的单位可以通过网上业务平台申请降低缴存比例至1%至4%，或申请缓缴住房公积金。审批同意后，缴存比例有效期将截至该住房公积金年度的最后一个月。

## 专科(高职)普通批次征集志愿录取今日进行

本报讯 (记者 任洁) 北京市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科(高职)普通批次录取志愿征集于8月1日8时至20时进行。记者昨天从北京教育考试院获悉，本次征集志愿录取工作将于8月2日进行。

根据高招日程安排，本次志愿征集为北京市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最后一次志愿征集，考生须登录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了解参加此次志愿征集院校和专业的具体情况。

记者查询名单发现，征集志愿逾百人的招生大户包括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172人、首钢工学院321人、北京政法职业学院131人、北京经贸职业学院348人、北

京经济技术职业学院(三河市燕郊)496人、北京汇佳职业学院408人、北京科技经营管理学院205人、北京科技职业学院386人、北京培黎职业学院583人、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117人、北京艺术传媒职业学院205人、北京交通运输职业学院119人、北京网络职业学院236人等，专业涉及无人机应用技术、动漫制作技术、大数据与会计等。

专科分数线上未被录取考生均可参加本次征集志愿填报，每名考生可以填报10个志愿，每个志愿为一所院校的一个专业。征集志愿录取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一次性向招生学校投档，由招生学校审查录取。

## 千余名大学生扎根基层助力平谷农业中关村建设

本报讯 (记者 马超) 近日，62所高校的千余名大学生在平谷集体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来自科技小院、博士农场、创业青年、归国人才、高校学子等领域的10名青年代表，围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畅谈体会，共话发展，加速推进农业中关村建设。

由北京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与平谷区委区政府主办的为期一个月的“教育助力农业中关村

建设暨首都大学生主题社会实践活动”进入收官阶段。自7月4日实践活动启动以来，来自京内外62所高校的1193名大学生积极响应号召，深入平谷区各乡镇、单位，围绕“1+4+N”社会实践体系，聚焦平谷农业发展实际需求，通过走访调查、田间劳作、直播助农等，形成了1部舞台剧、2场汇演、3场千人村课、50余项校地合作意向项目、200余份报告、千部短视频、万场直播，为平谷农业中关村建设和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 本市10月起房租押金均纳入监管

### 租客可自行查询租金监管账户内金额

本报讯 (记者 盛丽) 近日，北京市住建委发布《北京市住房租赁押金托管和租金监管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于10月1日起施行。《办法》主要面向本市范围内承租他人住房从事转租业务的住房租赁企业，从用于押金托管和租金监管账户的开立、押金的存入和退还流程、租金的存入和划转及退还流程、押金托管和租金监管过程中的纠纷解决等方面明确了对住房租赁企业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管理规定。

为确保押金、租金按要求存入用于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账户，《办法》规定押金按照住房租赁合同约定的押金支付时间、金额存入用于押金托管的账户；

租金方面，单次收取租金数额超过3个月的，租金按照合同约定的租金支付时间、金额存入用于租金监管的账户。其中3个月租金部分在1日内划转至住房租赁企业账户，其余租金按月划转，每次划转金额为1个月租金。

为保障押金、租金安全，兼顾资金使用效率，《办法》明确了押金、租金的具体退还流程。《办法》规定，住房租赁合同期满或解除后，住房租赁企业应当自承租人退还住房后3个工作日内提出押金、租金退还意见，明确是否扣除押金或租金以及拟扣除费用明细。承租人同意退还意见的，押金、租金按退还意见退还；承租人不同意的，可通过协商、调解、诉讼、仲裁等途径

解决。

为加强监督管理，《办法》一方面明确了当事人查询渠道，规定承租人可以在监管系统和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中，通过住房租赁合同备案编号等信息查询本人在用于押金托管、租金监管的账户内余额；另一方面明确加强执法监管，规定对于日常监管发现未履行押金托管与租金监管或存在经营风险的，可以暂停向住房租赁企业拨付租金监管账户内的资金，由各区住建管理部门监管账户内的资金拨付；对于未按照规定履行押金托管、租金监管，或者未按期退还剩余押金、租金的，依据《北京市住房租赁合同》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更新、适应气候变化等重要行动，实施车辆新能源化、清洁生产水平提升等重点工程，聚焦能源、产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筑牢高质量发展的绿色根基。

共建共享“积小美”。注重全民参与，开展绿色消费、“光盘”行动等重要行动，实施“百村示范、千村振兴”、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建设等重点工程，建设美丽城市、和美乡村、美丽细胞，各美其美、美美与共，以一幅幅“小缩影”呈现美丽北京“大图景”。

创新引领“成大美”。接续奋斗久久为功，持续深入开展“一微克”行动、美丽河湖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要行动，实施京西山水工程、流域水生态保护和修复等重点工程，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让美丽蓝天、美丽河湖、美丽山川常在。

效机制。坚持农用地、建设用、未利用地“三地”齐抓共管。强化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

“实施意见”提出，通过重点突破，提高美丽北京建设新成效。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区域，狠抓落实，一年一个台阶、一步一个脚印，着力推动“消不美、绘新美、积小美、成大美”。

持续攻坚“消不美”。聚焦关键重点问题，开展噪声污染防治、VOCs专项治理、农村污染治理攻坚等重要行动，实施汽修等重点行业提级创绿、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等重点工程，切实推动解决群众身边的噪声、油烟、黑臭水体、农村人居环境等典型问题，逐步消除“不美”因素，夯实美丽北京建设的基础。

聚焦重点“绘新美”。全面把握形势任务，开展资源节约、城市

(上接第1版)

在战略安排上，“实施意见”明确了美丽北京建设的路线图，围绕美丽北京建设目标，“十四五”深入攻坚、“十五五”巩固拓展、“十六五”整体提升。全面把握推进美丽北京建设过程中绿色低碳的根本作用，污染防治的关键作用，创新实践的示范作用，生态文化的驱动作用，全民共治的基础作用，坚持守正创新，突出示范引领，强化首善标准，充分彰显首都特色、京味京韵。

在污染防治方面，将再续北京奇迹。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推进生态环境改善由量变到质变，延伸美丽北京建设的深度。以PM2.5控制为主线，聚焦移动源清洁化、VOCs全环节减排、扬尘精细化管理等，推进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大力推进美丽河湖建设，基本消除黑臭水体并形成长